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南區

承辦人：簡芸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8271

傳真：02-27593317

電子信箱：bu631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13305208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書、圖各2份
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臺北市信義區都市計畫（配合臺北市捷運信義線東延段路線 R03站捷三回復原都市計畫）捷運開發區為住宅區主要計畫案」及「擬定臺北市信義區福德段四小段395-1地號等第三種住宅區細部計畫及劃（訂）定都市更新地區暨更新計畫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各2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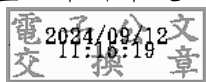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圖，自113年9月13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；另計畫書圖1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展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信義區公所（另檢附公告各1份）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農業部農田水利署、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信義區中坡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（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）、臺北市政府捷



運工程局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（均檢附計畫書圖各1份）



裝

訂

線

